

河南安阳地区新发现下七垣文化遗存的考古收获

豫北安阳地区是下七垣文化分布的重要区域,近年来在北自漳河南岸,南至淇河北岸发现有多处遗址。近年来,在配合基本建设过程中,经报国家文物局批准,安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在洹河两岸、汤河南岸又先后发现9处下七垣文化遗存,其中2023年文峰区公共卫生中心(任家庄北地)、2024年安阳县南务、2024年汤阴县宜沟镇三里屯东地三处遗址,遗迹堆积较厚、出土物较丰富、发掘面积较大。现以这三处遗址为例予以介绍。

遗存概况

2023年春夏,为配合文峰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安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在文峰区任家庄北地发现一处下七垣文化遗存,通过前期考古勘探和发掘确认,此处遗址分布范围南北长约100米,东西宽约150米,面积超过1.5万平方米。该遗址地层堆积简单,仅有两层,分别是近现代耕土层、汉代层,发现的汉代陶器、东周墓葬、下七垣文化灰坑均开口于汉代层下。共揭露遗址面积约800平方米,遗迹分布较零散,清理下七垣文化灰坑20余座。这些灰坑大小不一,坑口平面有圆形、椭圆形、不规则形等,多为斜壁平底或斜底,填土灰黑色,含较多草木灰、烧土颗粒等。出土有陶器、石器、兽骨、骨蚌器等遗物。如H15,平面呈不规则长椭圆形,口部长9.9米、宽2.85米、深1.75米,西部及南北坑壁较直,东部坑壁斜缓,底部较平。H28,平面呈不规则长条形,口部长8.4米、宽3.5米,坑壁较斜缓,底部较平,深1.5米~1.6米。

2024年秋,安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在安阳县南务村西地发现一处下七垣文化遗存,结合勘探调查的情况推测遗址分布范围南北长约150米,东西宽约130米,面积约2万平方米。因村庄拆迁,该处遗址地层堆积简单,近现代扰土层下即开口晚期墓葬和下七垣文化遗迹。揭露遗址面积约2000平方米,共清理灰坑6处、陶窑2座。灰坑大小不一,坑口平面有圆形、椭圆形、不规则形等,多为斜壁平底或斜底,填土灰黑色,含较多草木灰、烧土颗粒等。出土有陶器、石器、兽骨、骨蚌器等遗物。如H40,坑口平面形状近圆形,直径约10米,口大底小,斜壁平底,自深约3米。H58,坑口平面形状近椭圆形,长8.0米、宽4.3米,口大底小,斜壁平底,自深约1.8米。Y2,平面近圆形,呈东西向,由火膛、窑室组成。Y2西侧的窑室顶部被H9、H59打破,南北长1.7米,东西宽1.4米,残高1.3米,窑室近圆形,窑算已破坏,残存3个火眼,火膛和窑室的烧结层厚约0.1米~0.15米,火膛内堆积有较多窑算残块,底部有较多草木灰堆积。

2024年夏在汤阴县宜沟镇三里屯东地发现一处下七垣文化遗址。发掘区地层堆积简单,第①层为近现代耕土层,第②层为唐宋层,第③层为下七垣文化层。揭露面积150平方米,在第③层下发掘14座下七垣文化灰坑,灰坑形状大小不一,有不规则形、圆形、椭圆形、长条形。出土较多陶片、石器、兽骨等遗物。

出土器物

陶器

三处遗址出土的陶器器形多样,均为生活陶容器。洹河南岸的任家庄北地、南务遗址出土

陶器的种类、器形、纹饰较为一致。器形主要有夹砂细陶鬲、甗、甗、深腹罐,其中薄胎细纹器比例较高;泥质灰陶蛋形瓮、平口瓮、小口瓮、鼓腹罐等,胎体较厚,饰以绳纹或弦断绳纹;素面磨光黑皮深弧腹盆、器盖、豆等,其上又间施以弦纹,个别上面还有楔形点纹、指甲纹、圆圈纹等,陶豆均为素面。罐、瓮类陶器均为平底器。其中,薄胎卷沿细绳纹鬲,矮颈或无颈,上腹斜直,下腹微鼓,锥状实足,器表施以整齐的细绳纹,绳纹下缘压至实足根上端,足根素面;橄欖形深腹平底罐,体型高大、瘦长。这些陶器的风格与下七垣文化漳河型一致。

汤河以南的宜沟镇三里屯遗址的陶器以泥质、夹砂灰陶为主,大多数陶器胎体较厚,陶器也以平底器为主,但有少量底部略内凹。器形有夹砂灰陶罐、鬲、甗、鼎、深腹盆等,流行一种口沿绳纹切线花边的深腹罐,对比任家庄北地、南务遗址典型的橄欖形深腹罐,该遗存深腹罐器形较小,体型矮胖,且绳纹略粗;有鬲甗数量较多,多在腰部附加堆纹;陶鬲数量较少,形制为卷沿、有领、鼓腹、高裆,绳纹亦略粗;少量磨光黑皮陶器,器形有深腹陶盆、大口尊、圈足盘、豆等。其中捏沿罐、圈足盘、鸡冠耳深腹盆、花边缘鼎足等不见于任家庄北地、南务遗址,而与鹤壁刘庄墓地、宋窑遗址同类陶器更为相似,其主体文化面貌应为下七垣文化辉卫型。然其分期与年代尚待进一步细致的类型学分析判断。

石器

三处遗址出土较多石器,总数达230余件。石质多为石灰岩,大多磨制,表面平整光滑,刃部锋利,有明显的使用痕迹。石器种类繁多,器形有长方形扁形石铲、亚腰形石铲、有肩石铲、穿孔石铲、弧背弧刃尖头石镰、厚体石斧、石纺轮等。还发现有未制作完成的石斧、石铲的毛坯。其中南务出土一件大石铲,扁长方形,磨制精细,柄端呈尖状,双面弧刃,通长35厘米、刃宽9.5厘米。因刃部无明显使用痕迹,尖状顶端下部两侧各有一个缺口,应是一件具有礼仪功能的石器。

兽骨与骨器

任家庄北地、南务遗址灰坑内出土兽骨较丰富,种类以猪、牛、羊、狗数量为多,另有少量中小型鹿角、鹿骨等,反映家畜饲养已达到一定水平。骨器系利用动物的角、肢骨或下颌骨为原料经加工制成,有笄、匕、铲、镞等;另发现有少量卜骨、卜甲。卜骨使用牛、猪的肩胛骨,未经整治,只有灼烧痕迹;卜甲略经整治,为龟腹甲。

初步认识

洹河流域下七垣文化遗存沿洹河南北两岸分布,其中洹河下游的遗址点大多偏离今洹河河道,应是位于西周之前的古洹河河道南北两岸。新发现的任家庄北地、南务等遗址也位于古洹河河道两岸,文化面貌属于下七垣文化漳河型。宜沟镇三里屯遗址位于汤阴县最南部,紧邻鹤壁市,距安阳市区约30千米,南距鹤壁刘庄遗址约10千米。以往在汤阴县的考古工作罕见下七垣文化遗存,该遗址虽然发掘面积不大,遗迹不多,但是出土陶器特征鲜明,其陶器风格与鹤壁刘庄墓地更为相似,主体文化面貌应属于下七垣文化辉卫型。

以往学界认为下七垣文化漳河型、辉卫型的分界以淇河为界,可能更靠近洹河。汤河以南宜沟镇三里屯等遗存的发现表明两种类型的分界应更靠近淇河。但是汤河、洹河均为北

方小型河流,不足以阻隔两种类型的互相碰撞与交流。因此,洹河、汤河、淇河流域的平原地区应为下七垣文化漳河型与辉卫型的过渡与交错地带。

尽管学界对下七垣文化的内涵、年代、分期尚有不同的意见,但都基本认同漳河型遗存是其核心,相关分期成果也最丰富。对任家庄北地、南务遗址出土陶器的初步类型学分析表明,二者约相当于漳河型的三、四期,又以四期遗物更丰富。其中卷沿细绳纹鬲、橄欖形深腹罐皆是下七垣文化漳河型的最晚阶段。学界一般认为,下七垣文化漳河型遗存的下限已跨入早商纪年。两个遗址碳十四测年数据也支持这一观点,其中任家庄北地H15、H28兽骨的绝对年代为公元前1510~公元前1490年,南务遗址H40、H58兽骨的绝对年代为公元前1540~公元前1430年。

据文献记载,安阳地区属于商先公活动的重要区域,殷墟更是晚商时期的都城。目前的考古资料显示,安阳地区洹河流域下七垣文化分布广泛、延续性较长,其年代跨度为先商和早商,以往考古发现和新发现的下七垣文化遗存均以灰坑为主,有零星陶窑,地层堆积较薄,距地表也很浅,均未发现大规模的吕祭和墓葬。安阳地区早商二里岗文化遗存仅有零星发现,对洹河流域文化影响很小。洹河两岸的漳河型下七垣文化在二里岗时期继续发展,留下的遗存与之后的洹北商城、殷墟时期的遗存交错分布,或有叠压打破关系,洹北商城文化中可辨有延续下来的当地下七垣文化传统,显示出洹河流域商文化发展的连续性、文化面貌的地域性。

学界对于豫北冀南地区下七垣文化的年代下限,聚落形态等问题尚有很多疑问和争议。需要对已发现的遗址和遗物进行全面、系统的整理,以现有的遗址为线索,扩大区域考古调查范围,开展更加科学细致的田野考古发掘,加强考古学理论思考,结合多学科技术手段,才能为深入探讨该地区夏商时期的文化分界、聚落分布、生产状况、社会变革等提供更多实物证据和理论成果。

【本文为河南省四个分时期专题历史文化研究课题“夏文化考古研究成果梳理与分析”(项目编号:豫文物保〔2023〕192号-60)、河南省2024年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补助资金项目“安阳地区商代考古遗存区域调查”(项目编号:豫文物保〔2024〕47号)的阶段性成果。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安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 执笔:申文喜 李慢迪 周立刚 赵蕊 师严玉】



任家庄北地、南务遗址出土卜骨



南务遗址出土陶器

故城遗址概况

郟国故城是山东南部地区时代较早、面积较大、保护较好的东周至汉代城址。位于山东省临沂市郟城县城区北部,故城向东3千米为洙河,向西1.5千米为沂河支流白河,白马河西为沂河,地处沂沭河下游郟县平原腹地心地带,土地肥沃、水利条件优越。其北接北环路、西邻郟西路,南界郟子公园,东有郟东路穿越北墙和东墙。1977年被公布为山东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006年被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经历年调查、勘探、试掘,现已基本认清其规模和形制。故城平面呈南窄北宽的长方形,西城墙与北城墙均长约1260米、东城墙长约1370米、南城墙长约780米,周长约4670米,面积约为128.5万平方米。现仅地表存留断残段城墙,城内遍布现代民居和企事业单位建筑。

1990年、1992年、1994年和1996年四次对郟国故城城墙或城内局部进行了解剖或发掘,基本认清了城墙的建造结构、方法和时代。城墙由墙基、内侧护坡和墙体三部分组成,系堆土夯筑而成,墙基底部宽约60米~70米,墙体宽约40米~50米,内侧护坡呈缓斜坡状、紧贴墙体,宽度约9米~13米。现仅局部保留西、北城墙,东、南城墙已被推平,城墙残高约4米~8米。城墙初建年代为战国晚至汉初,两汉时对城墙有过修补、加固行为;近年来配合城内基本建设的抢救性发掘工作,也认识到城内堆积深厚,一般在2米~3米,文化层延续时间较长、内涵丰富。遗迹见有道路、城壕、墓葬和手工业作坊等,遗物有蚊鼻钱、半两钱、五铢钱、铜盘、铜匜等铜器和鬲、豆、孟、盆、罐、砖、瓦当等陶器,遗存多为两汉时期,部分早到东周时期。

主要考古收获

制陶作坊区位于故城西北角的现郟城一中老校区中南部。地方文博单位早年即开始了部分工作,1995年,郟城一中扩建教学楼挖地基时发现残陶窑1座。1996年,郟城一中建设实验楼挖地基时,又发现残陶窑与大量的制陶用具。2012年,郟城一中翻建食堂,发现陶窑数座和水井数口。种种发现表明,这里是一处制陶作坊区。因周围遭破坏严重,估测作坊区残存面积约2.5万平方米。

为配合郟城一中危房改造项目,2020年至2022年,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对在制陶作坊区的项目拟建区域进行了持续的考古发掘。依据前期勘探情况,选择文化堆积较好、受破坏程度较轻的地块布设A、B、C、D四个发掘区。2020年度,于A、B、C三个区进行发掘,布设探方或者探沟面积约2000平方米。2021年至2022年度,延续上一年度的发掘,于C、D两区接续进行布方,面积约3000平方米,三个年度共发掘面积约5000平方米。共清理各类遗迹近1000处,其中灰坑844个,灰沟42条,窑17座,井41口,路4条,墓23座,灶5个,柱洞9个。共出较完整器物3800余件,种类、材质均多样,有罐、壶、豆、盆、碗、纺轮、瓦当、板瓦等陶器,有铁块、铁刀、铁钉、铜钱、铜钗、铜环、铜镞等金属器,有骨锥、骨笄等骨器,有石板、磨石、石球等石器,也有陶拍、陶垫、陶坯支座等明显的制陶用具。

年代与分期

发掘区域地层堆积基本类似,扰土或耕土层下普遍有层褐色淤土,自A区至D区,由东向西土色渐红、厚度增加,应为宋元时期水患淤积所致,淤土层下广泛分布有较厚的汉代文化层,其下即为生土层,仅于A、B两区见有战国时期的少量灰坑和陶片。除去零星的战国遗存和元明时期的几座墓葬,其余均为单一的汉代制陶遗存。大宗出土陶器中,未见西汉墓中的鼎、缶、壶和东汉墓中的陶制明器这类随葬品,常见罐、盆、瓮、碗、盘等生活用器和瓦当、板瓦、砖等建筑用器,可知这是汉代专门烧造生活和建筑用器的制陶作坊。分析日用陶器并结合所出“五铢”“大泉五十”等时代鲜明的出土物,作坊可具体分为三期:一期为西汉中晚期,二期为新莽至东汉早期,三期为东汉中期。

要素齐备的制陶作坊

汉代遗迹数量较多、分布密集,类型也较为多样,如灰坑、灰沟、窑、井、柱洞、垫土及烧土等。按形制和功能可分为:获取和储存陶土的取土坑(沟)、储泥坑,加工熟化陶泥的澄滤池、练泥坑,制作陶坯的活动面、荫坑,烧制品的陶窑、水井,存放成品的窖穴及存放残次品和填埋垃圾的灰沟(坑)。遗迹明显以窑、井为中心,形成空间聚集、功能互补、要素齐备的制陶生产单元,能初步复原出“陶土获取—加工陶泥—制坯—烧成—存储—废弃”的制陶流程。连续大范围揭露,可以看出制陶作坊依时代存在着明显的功能区划和格局变迁。A、B两区有战国时期的遗存,但与制陶无关。A、B、C区东部于西汉中期开始制陶,一直延续至东汉早期。C区西部于西汉晚期开始制陶,延续至东汉中期。D区西汉中晚期应为取土地所在,后不断在此倾倒地陶垃圾,对此区域进行垫平,东汉早期于其上局部地方又建造陶窑,使这里也成为制陶所在地。总体来看,制陶作坊显现出由东往西位置西移、规模扩大的趋势。

A、C两区是制陶作坊的核心区域,陶窑数

山东临沂郟国故城遗址制陶作坊区考古发掘与收获

量较多、持续时代长,尤其C区分布着10座陶窑,北部4座,南部6座,由此形成两个空间集聚但彼此独立的制陶区域。

成熟的制陶工艺

观察成品陶器的成型、切割、修整及装饰痕迹,辅以制陶工具的研究,如器坯成型工具类的陶轮盘,器坯修整加固工具类的陶拍、陶垫、铁削,装饰工具类的铜镞、铁锥、磨石、纹饰模具,烧烧工具类的器座、支垫等,能详细揭示出快轮拉坯、批量烧制的制陶工艺。具体来说,日用陶器以轮制工艺标准化生产,大型器物如瓮、缸类仍以泥条盘筑和拍打工艺制成,辅以慢轮修整,建筑陶器瓦当及部分器类装饰如器耳则运用模具批量生产。成熟制陶工艺的运用,是汉代制陶业专业化和商品化生产的体现。

民营的生产模式

在陶罐口沿、肩部及器座、豆柄上常见有戳印或刻划的文字与符号,可供辨识者90余处,有“张”“赵”“昌”“张家”“北”“许”“王”“谢”“董”“成”“子弟庆印”等明显陶文,也有“鱼形”“太阳”“铜钱”“方块”“文”等符号。陶文多是具有鲜明姓氏或名字标识的记名文字,是典型的家族或个人标记,未见“亭”“市”等具有官方印记的字样,表明该制陶作坊并非官营,而是由不同姓氏作坊主成立的民营作坊。

初步认识与价值

2020~2022年度考古发掘进一步确认,这是一处保存相对完整、布局较为清晰、功能配合明确的制陶作坊遗址,遗迹虽然种类多样、分布密集,但核心遗迹如陶窑排列分散、相对独立,与官营作坊规划有序、规模聚集的分布模式有明显差异,结合陶文内容,进而判断这是一处性质明确的民营制陶作坊。

制陶活动始于西汉中期,兴盛于西汉晚期至东汉早期,至东汉中期以后逐渐衰落,表明作坊延续时间较长;从早到晚,占陶器大宗的均是生活和建筑用器,器物种类组合稳定,表明烧制产品相对稳定,呈现出市场化流通特征;从早到晚,陶器成形、装饰技术一脉相承,陶器形制保持不变,表明制陶工艺相当成熟和程式化。这共同说明,郟国故城遗址制陶业在汉代已经形成了分工专业、流程完备、技术成熟的生产体系,是汉代郡国民营制陶手工业的典型代表。

文献记载,郟城建置始于郟国,不知建于何时,战国时期,公元前418年为越所灭,公元前355年,楚灭越后又归楚,直至秦统一六国,境地先属郟郡后为东海郡治所在地,属秦末增置十郡之一,国之不复存在。汉承秦制,郟地为郟县、东海郡和徐州刺史部治所在,经新莽直至东汉时期。而考古所证,郟国故城遗址城端始建于战国晚至汉初,两汉时对城墙有过修补、加固行为。城内制陶作坊属于两汉,与之毗邻的冶铁作坊属于西汉,城南调查材料早到春秋,未见时代更早的证据。所以,郟国故城遗址应为秦汉时期郟郡和汉代东海郡治地,而不是郟都城所在。郟城在两汉时期应是政治、经济、文化发达的区域性中心城市,这也是制陶业作为一门手工业在此地兴盛发达的原因。

综上,郟国故城遗址制陶作坊区的考古发掘,为研究汉代制陶业技术工艺、生产流程与组织模式提供了关键实物证据,填补了鲁南地区汉代手工业发展的研究空白。同时,本次发掘丰富了郟国故城遗址的文化内涵,进一步了解了故城的功能布局、聚落变迁和城市规划理念,也初步诠释了区域性中心城市的发达手工业与商品化特征,这为深入探讨鲁南地区两汉时期的经济模式、文化特征甚至社会形态提供了可靠资料。

【本文系山东省人文社会科学课题“郟国故城遗址制陶作坊区发掘资料整理与研究”(项目编号:2023-JCXK-002)的阶段性成果。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郟城县博物馆 沂水县博物馆 执笔:王子孟 王剑 王经芹 王飞】



发掘区D区全景照



日用和建筑陶器举例

本版责编:冯朝晖 张 宸 丁淑娟

内蒙古准格尔旗发现大型西夏瓷业遗址

2025年,准格尔旗博物馆、准格尔旗文物保护中心在对境内魏家峁镇开展文物调查工作时,根据当地村民线索新发现了一处大型瓷业遗址,暂被命名为前罐子沟遗址。遗址不仅分布范围广,地层堆积甚厚,而且保存有较为完整的烧造窑址、灰堆堆积以及丰富的文化遗物,是以往工作从未发现的重大发现,填补了内蒙古地区西夏一金元时期瓷窑烧造遗址的空白。瓷业遗址的发现具有重要学术价值,为深入研究这一时期制瓷、烧造以及剔花瓷工艺提供了重要的实物资料。

前罐子沟遗址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魏家峁镇范家峁村下郭六梁社前罐子沟北坡,海拔913米。遗址分布于鄂尔多斯东部地区典型的丘陵地貌腹地,南距准格尔旗政府约67千米。遗址坐落在一条当地人称前罐子沟的中上游地区的南北两侧台地上,西距黄河主干道约2千米。根据初步调查,遗址面积逾7万平方米,共发现堆积层、灰坑、窑址等不同文化遗迹。从断崖剖面可见深厚的灰烬堆积,约10米。发现的窑址分布在台面的缓坡位置,共发现多处疑似窑址,采用石块、青砖混合垒砌而成,从保存较好的Y1来看,其形制平面呈圆形,直径约6米,窑室内填满填土,在填土内及窑室周围发现有烧窑的陶砖、窑渣、匣钵残片以及未燃尽的煤炭等。窑址范围内地散布有丰富的文化遗物,以剔花黑釉瓷片和刻划黑釉瓷片为主,另可见有卷沿灰陶残片、刻花碗底瓷片、烧瓷支圈、算子和匣钵等遗物。

经初步调查,至少发现2处大型灰坑遗址,灰坑内堆积甚厚,H1分布于前罐子沟南北两侧的台地上,以北侧台地以及半坡分布遗物和遗迹比较密集,南部遗物遗迹较少,北坡地上散落有大量黑釉内环形露胎瓷碗残片和匣钵以及烧灰。灰堆北侧台地上发现大量灰坑堆积

层,灰堆堆积处冲沟断面可见约10米厚的文化层,文化层内有大量瓷片和匣钵夹杂其中。

大量的文化遗物是此次调查的重要收获,分布在遗迹范围和断崖剖面处。文化遗物以黑釉瓷器为主,其次为褐釉、酱釉、白釉等。除此之外,还有较多的粗胎质匣钵、支钉、算子等烧瓷用具。根据瓷器纹饰的制作工艺来看,主要以剔划花纹、刻划花纹为主,除此之外还有少量的印花工艺。装饰纹样有牡丹纹、忍冬纹、莲花纹、菊花纹、鹿纹、鱼纹等,鱼纹是装饰图案中数量最多的,构图形式上采取的是单鱼游弋或鱼藻结合的形式构图。瓷器上的文字题记可见有“天”刻划文字。文化遗物可辨器型有盆、碗、瓶、罐、盂、碟、钵、扁壶等。

在以往工作中,鄂尔多斯地区曾出土有十余处西夏时期黑釉瓷器遗存,集中分布在伊金霍洛旗、准格尔旗、东胜区等地,如伊金霍洛旗白坩窑藏、根皮庙窑藏、准格尔旗瓦尔吐窑窑藏、敖包梁窑藏等,出土的典型瓷器有花瓣口黑釉剔花牡丹纹瓶、黑釉剔花牡丹鹿纹瓶、黑釉剔花牡丹纹罐、黑釉刻花双耳大罐等,这些瓷器基本为西夏中晚期代表性作品,与宁夏



遗址断崖处裸露石墙及瓷碗底

回族自治区的灵武窑关系甚密。尽管出土瓷器窖藏数量较多,然而在鄂尔多斯地区始终未发现同时期制瓷、烧瓷的瓷业遗址。

此次前罐子沟遗址的发现,一定程度上弥补了辽宋夏金时期瓷业遗存的空白,这是鄂尔多斯地区历史考古的重大收获。通过对文化遗迹、文化遗物的分析发现,前罐子沟遗址是一处至少包含制瓷、烧瓷、用瓷一套较完整工序的大型遗址,且从堆积甚厚这一情况来看,其延续时间、产品产量颇具规模。调查收获的瓷器标本以白胎黑釉的刻花、剔花为主,反映出浓厚的西夏时期瓷器特征,但装饰图案又以鱼纹为主要素材,显现出典型的金代瓷器装饰风格,青白釉划花瓷碗的发现又兼具宋代定窑风格。丰富的匣钵、支钉、瓷管状器等文化遗物的发现,显示出遗址是一处完整的制瓷工业遗址。

根据有关资料,准格尔旗境内分布有丰富且优质的的高岭土材料,至今都是国礼瓷的重要原料产地。因此,制瓷所用的高岭土矿料在历史时期极有可能早已被发现并被广泛应用于制瓷业。这为不同时期瓷器的烧造提供了极大的便利条件。

综合以上分析,前罐子沟遗址是一处长期使用集制瓷、烧瓷、用瓷于一身的大型瓷业遗址。时代当是辽宋夏金时期,其性质可能是供政府使用的官办瓷窑。遗址的发现不仅填补了内蒙古地区西夏时期黑釉剔花瓷器产品烧造的空白,而且为探索和研究西夏瓷器的烧造、使用、运输带来了新材料、新方向,同时也为讨论内蒙古中南部地区西夏政权与宋金政权的人群交往交流交融、文化交往和商贸往来等带来了珍贵的实物资料。

【鄂尔多斯市博物馆 准格尔旗博物馆 执笔:高兴超 史明亮】